

■《市区社后大桥附近被偷倒大量建筑垃圾》后续

# 记者实地走访：垃圾已清运，并修了围墙建了护栏

## 阅读提示

7月22日本报3版刊登了《市区社后大桥附近被偷倒大量建筑垃圾》的稿子之后,引起广大网友的关注。如今,数十天过去了,该拆迁工地附近的垃圾清运情况如何?昨天,晚报记者进行实地走访。



□ 记者 董陈磊

**本报讯** 昨天下午,记者来到该拆迁地块附近看到:原先堆放数十米的建筑垃圾被一扫而空,取代的是一排长长的白墙黑瓦;路边用护栏将其围起,恢复了拆迁之前的样貌;路口一侧还设置了红白警示柱,有效防止了有车从侧面进入墙与护栏之间的空地倾倒垃圾。进入到拆迁工地上,靠近围墙一侧的垃圾也被清扫一空。

“这样修起来,既美化了市容市貌,又防止有人偷倒垃圾,这才是实实在在的举措。”附近公交中转站的保安吴师傅对此十分满意。他告诉记者,前段时间一直有工人在这里清理垃圾,垃圾清理干净之后,又有工人在这修建围墙、搭护栏,一直到上周才完工。“以前垃圾都快堆到我们公交站门口来了,管又没办法管,实在是太可气了。将围墙做起来后,再也不会有人在这偷倒垃圾了。”

围墙和护栏的修建,不仅对附近的公交中转站有好处,也让环卫工人省了心。“围墙做得好啊,这样围起来就不会有人在这里偷倒垃圾了。”负责该路段卫生的环卫工人刘师傅说,此前没有围墙的时候,这里的建筑垃圾都快堆到路边来了,一遇到大风天气,把垃圾吹得到处都是,清理起来十分困难。“风大的时候,有些垃圾还会被吹到中间的绿化带里,清理起来既麻烦又危险。”

“路边的护栏也起到了很好的作用,既能够防止他人偷倒垃圾,还能够防止一些大型挂车停在路边。”刘师傅解释,以前没有护栏的时候,会经常有一些挂车司机图方便,就将车停在路边休整。有些司机就直接在车上生活,吃喝拉撒都在车附近解决,因此会产生很多的生活垃圾。“墙和护栏的修建,把这些问题都解决了,也给我们环卫工人省了心啊!”

## 消防视界

暑假期间去露营,要注意以下安全问题:1.出发前查看天气,避免暴雨、大风、沙尘等恶劣天气出行。扎营时不可过于接近水源地,应避开悬崖、高树或孤立的高地,防止山洪、落石及雷击等自然灾害造成危险。2.露营时要仔细观察周围,不要是多蛇、鼠、蚁地带扎营。可在营地周围撒些草木灰、杀虫剂,能有效防止兽虫的侵扰。野外用餐时,建议使用户外专用炊具,安全性高。易燃易爆物品应避免阳光直射并远离火源。3.露营时要看管好小孩,远离河边,防止发生溺水。远离高地,防止发生坠落。远离工作状态下的炊具,防止烫伤。让孩子在自己的视线范围内,防止走失。4.露营时要注意保护自然环境,离开时熄灭明火种,如烟头、炭火等,并带走垃圾。电子垃圾不要遗留,锂电池、充电宝等在高温暴晒下容易产生燃烧甚至是爆炸。

丽水警方严打养老诈骗

## 抓获64人挽回经济损失400万余元

□ 记者 麻东君

**本报讯** 8月15日下午,市公安局召开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打击组工作推进会。会议传达全省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第二次推进会精神,通报我市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工作情况,对下步工作进行部署。

据了解,今年4月以来,丽水市公安局根据公安部、省公安厅统一部署,组织开展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依法严厉打击涉养老领域违法犯罪活动,“稳、准、狠”加大破案

攻坚力度,形成对涉养老诈骗犯罪的强大威慑,制定出台工作实施意见,重点查处以提供“养老服务”、投资“养老项目”、销售“养老产品”、宣称“以房养老”、代办“养老保险”、开展“养老帮扶”等名义实施的侵害老年人合法权益的各类违法犯罪活动。

截至8月15日,全市公安机关共破获各类养老诈骗犯罪案件20起,抓获犯罪嫌疑人64人,打掉犯罪团伙7个,挽回经济损失400万余元;组织各种形式的防范养老诈骗现场宣传教育活动200余场次,发放宣传手册、反诈教材等6万余份。

## 8个月骗走老人770余万元 这个诈骗团伙被判刑

□ 记者 俞文斌 实习生 阮晓倩  
通讯员 叶露 龚祎琳

**本报讯** 近日,丽水市中级人民法院对一起侵害百余名老年人权益的集资诈骗案件作出维持一审的终审判决。其中,被告人浙江省某科技公司的总经理王某因集资诈骗罪被判处有期徒刑七年三个月,并处罚金10万元整。

2015年底某天,市民王阿姨在公园散步,遇到浙江省某科技公司的业务员小李正在发传单,小李热情地推荐了公司组织的免费旅游活动,王阿姨欣然前往。

旅游当天,小李为王阿姨等人介绍了公司主营业务及正在融资的水电开发项目。之后,为了增加可信度,该公司组织大家去参观实体水电站,谎称是公司所有,还扬言称要在浙江收购300多个水电站,如果大家进行投资,公司会给予20%的年息。

实地参观再加上高额利息,让许多老年人深信不疑,拿出积蓄进行了投资。2016年4月,参与投资的人突然发现该公司人去楼空,才知上当受骗。

莲都区人民法院一审审理,经查明,2015

年8月,李某伙同陈某、赖某等人在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注册公司,王某担任公司总经理。王某等人通过虚构公司拥有实体水电站和正在开发的水利水电项目等事实,向社会公众进行虚假宣传,并以给予18%至24%不等的年息为诱饵,进行非法集资。

截至公司人员集体逃匿,短短八个月时间,共骗取172名被害人人民币770余万元,其中大部分被害人为六十周岁以上的老年人。

莲都区人民法院相关负责人介绍,有部分涉案人员在全国其他省份也有作案。案发后,涉案的人员陆续归案,包括被告人王某在内,现已有9人先后被判处有期徒刑五年六个月至十一年不等刑期。

莲都区法院一审审理认为,被告人王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伙同他人以高额回报为诱饵,虚构投资项目,向社会不特定公众非法集资,数额巨大,其行为已构成集资诈骗罪。被告人王某诈骗老年人财物,酌情从重处罚,遂作出以上判决。一审宣判后,被告人王某提出上诉。丽水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现判决已生效。

重罚20万元

## 莲都区周文超副食品经营部涉嫌养老诈骗被查处

□ 记者 俞文斌 通讯员 吴来运

**本报讯** 近日,莲都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公布一起打击整治养老诈骗典型案例,莲都区周文超副食品经营部对商品的性能、功能做引人误解的商业宣传,误导老年消费者被罚款20万元。

据了解,今年4月莲都区市场监管局执法人员根据有关线索,对丽水市莲都区周文超副食品经营部进行了现场突击检查。

执法人员查明,当事人利用发放宣传单、播放视频、现场授课宣传等方式,对其店内一款名为“金膳坊安普牌人参叶滴丸”进行夸大、引人误解的宣传,暗示服用“金膳坊安普牌人参叶滴丸”有扩张血管、改善心肌缺血、辅助抑制肿瘤等效果,误导消费者进行购买。

“商家通过免费试吃、免费体验等方式招揽顾客,然后再用ppt演示等方式夸大宣传产

品功能,向消费者灌输养生食补等概念,利用老年人养生、渴望健康的急迫心理,以及接受小恩小惠后的愧疚心理,产生非理性的消费。”莲都区市场监管局相关负责人介绍,实际上,涉案的“金膳坊安普牌人参叶滴丸”为普通保健食品,其明确的保健功能仅为“本品经动物实验评价,具有缓解体力疲劳的保健功能”。

莲都区市场监管局认为,当事人在经营中做引人误解的商业宣传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第八条第一款的规定,构成了对商品的性能、功能做引人误解的商业宣传,误导了消费者。莲都区市场监管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第二十条第一款的规定,责令当事人停止违法行为,并对当事人作出罚款20万元的行政处罚。